112學年度桃園市公立幼兒園收費標準

**收費：依據桃園市教保服務機構退費辦法、桃園市政府公文辦理**

**＊備註：各項補助資格(以下補助若有變動，依相關規定為主)**

1. 入學免學費：學費7,000元(補助免繳)
2. 免繳保險費：低收入戶幼兒、重度以上身心障礙幼兒、重度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女及具有原住民身分之幼兒，保險費全額補助。(**請務必提供相關證明**)
3. 入學免繳費：中低收入戶、低收入戶（區公所證明）補助。
4. 本收費為一學期(4.5個月)，中間不收月費(校外教學、畢業紀念冊除外)。
5. 自 111年 8月起，第 1 胎子女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 1,000 元，**第 2 胎以上、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身心障礙幼兒「免繳費用」**，與幼兒園原收費間之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園方。
6. 午餐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補助。
7. 家長會費由家中就讀本校最小的子女繳費。**※ 學雜費明細為現行收費標準，故實際收費，以收到繳費單為主。**